##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,董事会同意聘任薛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薛欢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其任职资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条件,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、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,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薛欢女士联系方式:

电话: 0532-88706015

传真: 0532-88705263

邮箱: investment@novelbeam.com

办公地址: 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四路 100 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

## 附: 简历

薛欢,1988年12月出生,中国国籍,毕业于华南理工青岛大学,硕士研究生学历,经济学硕士学位。曾任职于青岛科瑞新型环保材料集团有限公司、松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;2020年1月至今,任职于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担任董秘助理职位,并于2020年获得上交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。

薛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,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 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也不存在受到中 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,未涉嫌犯罪被司法 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符合 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